

客家學術研究

Hakka 8

客家・女性與邊陲性

連瑞枝 莊英章◎主編



客家・女性與邊陲性

連瑞枝・莊英章 主編

南天書局
臺北

客家·女性與邊陲性／連瑞枝·莊英章主

編，--初版，--臺北市：南天，2010.12

面： 公分。－（客家學術研究：8）

ISBN 978-957-638-730-2

1. 客家 2. 女性 3. 民族文化 4. 文集

536.21107

99024975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贊助出版
國立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研究中心 贊助印刷

客家學術研究 8

客家·女性與邊陲性

新台幣480元

主 編 連瑞枝·莊英章

發行人 魏 德 文

發行所 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臺北市羅斯福路3段283巷14弄14號

☎ (02) 2362-0190 Fax: (02) 2362-3834

<http://www.smcbook.com.tw>

e-mail: weitw@smcbook.com.tw

郵政劃撥 01080538（南天書局帳戶）

國際書碼 978-957-638-730-2

版 次 2010年11月初版1刷發行

印刷者 國順印刷有限公司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序 言

這本書是透過不同領域和學科的研究來面對客家社會的女性議題。女性是客家社會裡非常鮮明的話題，也是客家論述常常用來標示客家社會的文化特徵，但是，怎麼將女性和客家適當地放回到性別與族群性這二個層面來討論，是一個挑戰性的嘗試。

我們花了二年的時間組成定期讀書與寫作的工作坊，一邊針對相關研究進行閱讀，一邊聚焦女性與客家的相關書寫。我們從華南地區的緩落夫家開始談起，到印尼婆羅洲的華人社會女性角色的變化。這一系列橫跨區域、連結了過去與當代的議題，涉及了長期以來的移民、人群間的衝突與調節、宗族/家庭意識型態與婚姻關係的形成，以及不同區域商品化經濟活動與性別勞動分工等等的研究範疇。我們一方面意識著這樣的大歷史脈絡以及跨越區域的議題，另一方面也小心翼翼地組織著個別的研究以及與其它研究者的對話關係。婚姻與勞動便承載了我們討論客家女性的二個軸線。

在出版的過程中，要感謝許多朋友。每位撰稿者始終如一的支持是最難得的，尤其跨學科對話是很困難的，互相欣賞則是需要學習。學界的朋友像是王雅各、李文良、呂玉瑕、林美容、高怡萍、高雅寧、詹素娟、羅烈師、謝穎慧等諸位師友在百忙中抽空給予個別文章許多對話與書寫意見。莊英章老師出席第一次的籌備會議，一直到2010年工作坊發表會皆全程參與。在整個讀書會進行的過程中，提供許多研究經驗與心得，也給予我們相當大的支持與鼓勵。林欣宜博士在工作坊期間也提供許多協助，她細心又理性地推動了

整個工作坊的進度，也閱讀了所有的文章並協助整本書的編輯。助理何佩容與洪婉芝不厭其煩地從事繁瑣的連絡與出版工作。沒有大家的合作，我們是無法順利推動這本書的出版。

本書成型的時期也適值交大籌組跨校與跨學科的整合型計劃：「四溪計劃」，這樣的學術氛圍使得這本書的運作與出版成為可能。最後，要感謝國立交通大學人文社會中心以及客委會客家優良出版品的出版補助。這些補助，使得生冷的學術活動多了集體創作的意味。

連瑞枝

2010年冬

目 錄

序 言.....	連瑞枝	vii
導 言.....	連瑞枝・莊英章	1
清代臺灣六堆地區的節婦與地方社會.....	陳麗華	21
鋤夫命與二婚親：客家婦女的再嫁與改嫁.....	曾純純	51
異族通婚與跨族收養：百年來內埔與萬巒地區族群互動 之軌跡.....	林淑鈴	103
帝國、文人與婚姻：清末竹塹文人家庭中的客家女性婚 姻形式初探.....	魏捷茲	161
齋姑、齋教與宗族：日治新竹州的女齋堂.....	李玉珍	207
被送出去的女人：母女關係、家庭勞動力與歷史記憶.....	連瑞枝	247
茶鄉客家婦女的勞動：峨眉採茶班員的勞動圖像	潘美玲・黃怡菁	285
客庄阿婆的沒閒（mo han） 由歌聲經驗故事 裡的女人勞動	簡美玲・吳宓蓉	317
作者簡介.....		349
索 引.....		351

導 言

連瑞枝・莊英章

這本書是由正在從事客家研究與女性相關議題的同好所共同合作來完成的。自2008年開始，在交通大學所推動的跨校與跨學科的「四溪計劃」（「臺灣客家族群的聚落、歷史與社會變遷：以鳳山、頭前、中港與後龍四河流域跨學科研究計畫」）成員基礎上，我們嘗試結合不同學科的學者，在客家研究領域中提出值得共同關注的議題。這本書的形成是在此過程中初步的一個嘗試。兩年以來，我們在交大與清大分別舉行了6次的小型工作坊，2010年春季，在交通大學人文社會研究中心、客家文化學院以及清華大學性別研究中心的合作下共同舉辦了一場「客家、女性與邊陲性」論文發表會。在一系列的工作坊與會議中，我們以邊陲性為主題，試圖將女性與客家放在臺灣社會與經濟脈絡，討論身處於不同地區與不同時代的女性在雙重邊陲性的生命經驗。透過長期討論，我們試圖從女性的角度，重新檢視臺灣社會內部相關的性別、政治與經濟生態的結構關係，同時，也重新思考客家研究的知識史論述與族群關係相關理論，來釐清女性在特定社會結構下的能動性與日常性。

客家研究的反思

90年代以前，客家研究有二種不同的學術脈絡，一是作為民族史的客家研究；二是作為人類學的客家研究。從歷史出發的客家研

究，內容多集中在由政治動亂、所引起之歷史大遷徙，尤其特別重視十六世紀以來在粵閩邊界形成的客家聚落群，以及十八世紀以來不斷向外移民並落腳於海外各地的客家社會。無疑地，這個研究的開創者是羅香林，他從族譜所記載的家族源流，提出了千年大移民史的說法，也因此奠定了一套建立在移民史上的客家論述。（羅香林 1933、1989〔1950〕，陳運棟 1989）然而，後來因為學界擴大對客家源流相關史料的運用，重新檢證族譜此文類的解讀等因素，使得移民史的論點逐漸在研究方法上受到進一步的討論，客家研究的歷史溯源成為學術爭論的議題。在各領域學者進行深入研究後，客家的歷史便呈現了漢人的正統移民論述與非漢土民論述等不同的說法。（房學嘉 1996、陳支平 1997、王東 2007）然而，從族群研究的角度來看，客家人的歷史溯源這個問題，已逐漸由人種學式的追究，轉向區域歷史的研究，即重視不同時期與不同地區客家社會如何形成，並因應不同政經條件而形塑其歷史論述的過程。換句話說，溯源式的歷史研究可以分為二個層面來談：1. 我們應該回到二十世紀初，討論此移民論述與歷史意識如何被知識精英所建構。2. 將人群分類的議題回到社會史的脈絡，從更大的範疇來檢視不同階層與地區在社會運作與集體文化表現的模式等動態過程中所呈現的多元樣貌，來重新討論作為族群關係一環下的客家應如何重新被思考。

如何重新翻轉歷史後設論述，並重新檢證客家研究的知識史，仍是一個相當值得討論的問題。從族群建構的角度來看，客家經歷了一段從他稱到自稱的歷史過程。這段歷程是與近代城鄉互動與不同人群密集流動後，所造成社會分類的後果。將此人群互動現象往回追溯其形成的過程，我們會發現論述者/地方精英是不斷地因應於自身的環境，用重構歷史的方式來合理化群體的身份。從十九世紀上半葉以來，傳教士到廣東地區，特別提到客家是一個勤奮的社

會，具有特殊的民族性，也對客家婦女特有的形象留下動人的描寫。在象徵官方書寫的地方志書中，地方官與文人也以特有之地方「風俗」記錄勤勞能幹的客家女性。在另一個不同的世界裡，移民在移居地引起土地與相關資源的競爭，在地方上造成對峙的土民衝突，作為統治者的清廷官員，為便管理，開始對被統治者進行了行政分類：是以，在贛南山區有土客之分，在臺灣有閩粵之分籍。直到二十世紀初，在全球民族主義的風潮與衝擊下，來自山區的知識精英在中國南方城鄉發展過程中，將客家此一被標示的人群名稱，進一步地確定下來，更積極地將之論證為一個具有獨特歷史意義的身份象徵。（程美寶 2001）從他稱到自稱的過程中，我們看到了地方社會內部的互動以及與國家交涉愈來愈頻繁之時，人群在既有的資源競爭下不斷地以區隔/分類的概念重新檢視社會界線的動態過程。近幾年來，臺灣客家意識的掘起與作為社會認同的符號，也是與80年代臺灣整體政治與經濟條件改變，各種社會運動風起雲湧之下形成的。（王甫昌 2003）

另一股人類學研究客家村落的學術脈絡也值得我們提出來討論。自70年代起，有許多人類學家在香港新界與臺灣的客家村落進行研究，其中如Elizabeth Johnson在新界討論了城市化對客家農村的衝擊以及葬禮中客家女性所唱的輓歌、Nicole Constable在香港新界崇謙堂（Shung Him Tong）從事基督教社區的研究等等。（Elizabeth Johnson 1975, 1990:135-63; Nicole Constable 1994）在臺灣方面，孔邁隆（Myron Cohen）在臺灣南部美濃客家庄進行歷史人類學研究。80年代以來，莊英章也分別在臺灣北部之新竹六家與北埔客家庄，從漢人研究的角度進行該地宗族與社會之研究。（莊英章 1994）由於80年代以前，許多中外社會科學家無法前往中國鄉村進行直接的田野調查，香港與臺灣的村落很自然地便被視為中國文化的替代品與保

留區，被放在中國漢人社區的脈絡下來進行分析，然而，80年代以後，研究者也已逐漸地注意到客家作為不同族群分類的社群之一，應放在更多元的學術架構來討論。

隨著中國大陸農村的開放，學者們可以從事田野調查的地點也逐漸地增加，客家研究的地點不僅止於中國閩粵贛交界山區，還包括了廣西與四川等地，甚至還擴展至海外華人的社區。因為客家分佈範圍相當廣闊，個別地區的歷史條件不同，使得客家研究愈來愈重視不同的區域經濟與政治生態下的族群關係，以及其間呈現出來的多樣性。這說明了作為族群研究一環的客家研究，應放在更細緻的研究架構與地方脈絡來進行理解。在這方面，梁肇庭（Sow-Theng Leong）在閩粵贛交界的客家人聚集區進行研究，他結合施堅雅（William Skinner）的區域理論以及Frederic Barth的族群理論，解釋市場區域內部的資源競爭、族群互動與遷徙的關係。（Sow-Theng Leong 1997）勞格文（John Lagerwey）領導的研究團隊以地毯式的田野調查，側重於從村落信仰、儀式與社會組織的層面，在閩粵贛地區進行村落歷史民族誌的書寫與出版。海外的客家社會研究，是以人類學民族誌的研究為主，如 Ellen Oxfeld（1993）在印度的加爾喀達（Kolkata）進行客家家庭移民經驗的研究等等。Sharon Carstens（2005）在馬來西亞的布賴（Pulia）進行客家聚落的田野調查，探討當地土民的互動與通婚。近幾年，臺灣客家研究也逐漸走向從區域歷史裡的族群關係脈絡來進行研究，清廷治臺政策所形成的族群政治、村落模式與社會組織，以及因應其本土性所產生特有的義民信仰文化等等，皆成為研究的重點。（莊英章1989、1994；尹章義1989；施添福2001；羅烈師2006）這些研究的視角逐漸地將研究重點回歸到作為移民者的客家人與身處的當地社會，以及在區域性政治與經濟的條件下客家社會所呈現的內在結構與社會特殊性。

在上述二組論述客家的知識史脈絡中，我們已大致釐清，身份的標識，更多地是由於時代的鉅變，因應於社會界線的鬆動與資源緊張的生態關係中，被建構與創造出來的。我們既已注意到客家被建構出來過程，那麼又如何進一步從社會內在的經驗來重構歷史？又更進一步地，我們是否可以從女性的角度來重新檢視客家社會與運作模式。

客家女性研究的概況

一般人大多抱持著客家女性是勤勞能幹的刻板印象，不論這種印象是出自於傳教士或是方志的描述，這與人類學家在深入田野後所認知到的情形不盡相同。Elizabeth Johnson 在新界客家村落的研究指出，客家女性在城市化過程中，反而因為農村土地的消失而獲得更多的機會，說明了城市化解除了將女性困在土地上勞動的限制。(Elizabeth Johnson 1975) 後來，她在客家村落喪葬儀式觀察中，提出了另一個有意思的現象，即：在充滿禁忌與不淨的葬禮中，男性一反平日具有主導與支配性的角色，退居整個儀式外，形成了沉默的一群人，卻由嫁出去的女兒以及媳婦，一反倫常中男尊女卑的規範，以公開和誇張的方式，唱出結婚以後在夫家生活種種不愉快、不公平與自我哀悼式的輓歌。(Elizabeth Johnson 1990:135-63) 在此象徵生死交涉的場合裡，女性的形象是突出的，和平日的形象極端不同。同樣地，Nicole Constable 在香港新界崇謙堂 (Shung Him Tong) 從事基督教客家社區的研究，也注意到女性報導人總是比較沉默的。(Nicole Constable 1994) 這些建立在客家村落的研究以及提出來的性別議題，是很值得進一步討論的。在這方面，臺灣方面的研究已注意到人群特性的問題，莊英章在北臺閩客社區的比較研

究中(1994)，針對竹北閩南與客家社區的家族與婚姻做比較，亦涉及閩、客婦女的地位與角色問題。後來莊英章與武雅士(Arthur P. Wolf)共同推動一項持續多年的合作研究計畫，將日本殖民時期臺灣戶籍資料建立一個電腦資料庫，並陸續對臺灣地區的婚姻模式、商品經濟與族群差異性等議題進行了長期的研究。(Chuang and Wolf 1995:781-95)近年來，在客家意識不斷地升高以及女性意識的抬頭下，張典婉的《臺灣客家婦女》一書，針對臺灣客家女性進行了剖析，她從社會功能民主化進程的觀點，以相互依賴團體彼此形塑的角度，在文學作品中解讀當代客家女性在臺灣近代社會經濟、政治發展過程所扮演的角色。(張典婉 2004)

近山的邊陲社會與正統的歷史論述

讓我們從還原環境生態的角度來釐清社群的生活方式。這些持客家方言的社群多聚居於近山地區。十八世紀以來，來臺的客家移民也在特定的資源競爭與族群政策下，選擇與原鄉類似之生態環境作為定居的地方。(施添福 1987)在東南亞的華人移民史中，學者 J. J. De Groot (1996 [1880]) 在十九世紀末便注意到移民婆羅洲的客家人、福佬人(指潮州人)和閩南人，在三者相較之下，客家人明顯有二個特色：一是村社共和制度，一是和土著相互為鄰並與之通婚等等現象，其中也指出了客家人居住在近山地區之特質。不論是身處大陸地區跨省交界山區，或是移民海外，此人文地理聚居空間的特質成為客家社群得以生根立命的物質基礎，同時，近山地區的生活也往往使客家人與移居地的土著有更多的接觸與更直接的互動關係。

當然，近山地區的生活環境並不表示他們是孤立與世隔離的，相反的，在十八世紀海洋貿易所帶動的商品化經濟衝擊下，近山社

會被捲入更大的市場經濟體系之中。從這個市場經濟的脈絡看來，客家人聚集的區域，相對來說，是處於核心市場區的周邊。以十六世紀以來逐漸繁華的珠江三角洲來看，粵東北、閩西與贛南是其周邊。以十八世紀以來不斷移墾的北臺灣行政中心竹塹城來看，沿山溪谷平原像是頭前溪與鳳山溪平原是其周邊。當十九世紀中葉淡水開港以來，沿山的茶與樟腦，又轉往另一個市場中心，即作為轉運站的大溪以及貨物出口的臺北。商業的中心與政治的中心往往有其重疊性，尤其反應在中央發放與科舉考試（教育）有關的學額（名額）問題，學額攸關身份進階以及在官府打交道的正式頭銜。從贛南土客學額的爭取，到臺灣粵籍社會的族群認同，也都在爭取學額時成為引爆分類議題的焦點。（羅烈師 2006；李文良 2008）我們懷疑苗栗書院的成立也是為了與明志書院競相爭取學額下的一種行為，有關苗栗書院的研究指出，新竹與苗栗分治之時，爭取屬於客家人的書院，不只是一個重視教育的問題，更多地還與取得功名機會的增加有關。（何治萱 2009）換句話說，爭取功名的名額，是一種緣自於山區社會爭取地方利益與生存空間的文化策略，不僅能夠改變／提高身份，也內化成為一種社會價值的實踐。這種行政資源的、地理的、市場的邊陲性促使社會精英更積極地創造認同上的需求，形成一組一組不斷地向外爭取生存資源進而在社會內部產生內在凝聚性的故事。從市場經濟與政治的角度來看，我們發現，客家作為人群的標示，是其社會透過創造出來的歷史認同，來向外積極爭取生存空間與資源的文化策略。

這本書所要面對的，是不直接與外界爭取資源而產生衝突的女性。換句話說，是近山社會的女性。我們將女性放在支配性的社會架構下來討論時，發現這個社會身處於邊陲的政治與經濟環境，地方精英以更正統的意識型態作為生存競爭的策略，並以此來塑造他

們社會的歷史，在此同時，他們也以相同方式來規範社會價值與行為模式。對他們而言，典型的理想身份是文人，典型的鄉居模式是晴耕雨讀，典型的社會價值是倫常與傳統。他們重視宗族的組織，並以此為社會運作核心的基礎。相對的，女性的生活與形象便在此正統論述下顯得更為模糊不清。這雖不是一件意外之事，但女性歷史書寫，不應該只有節婦與烈女，她們在整個論述與社會建構的關係上，是極端邊陲的，似乎是在這個論述場域中被排除在外的一群人。我們幾乎對所有女性的歷史都相當陌生，或者零碎，弔詭的是，女性卻更容易被塑造成特定人群的文化特徵。（Louisa Schein 1997）這種經由他者論述而形成的形象，告訴我們潛藏在表象背後的問題，一是社會內在階層與性別的問題，一是知識史對族群概念所持的偏見。換句話說，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更應該檢證族群標籤（ethnic label）的脈絡，尤其是地方精英們將因應於外來社會的生存策略與文化政策，用來塑造具正統性與競爭性的意識型態，並以此規範社會。在此支配性的意識型態下，女性承載這種具有競爭性的設計並受到衝擊，包括了她們的婚姻、生育、勞動與財產繼承權等等。於是，此一族群標籤論述在社會內部組織層面形成的支配性力量，成為我們在討論客家女性時不斷地要去釐清的重點之一。這種如大波浪般結構關係使得我們討論的對象具有雙重的邊陲性。我們採用了二種性質的邊陲定義，一是指在地理的空間定義上，客家社會多處於市場區域的邊陲與經濟環境生態的近山處。一是身份的邊陲，指的是父系繼嗣社會脈絡下，女性在家庭之間流動所產生的邊陲性。邊陲性在這裡，與其說是用來確定中心的位置：男性的/政治的/市場的範疇，毋寧是藉由邊陲的多層次性來反思客家論述的單一性，並呈現長期以來客家與外來世界接觸時，客家社會內部所產生不同的生活方式與歷史記憶。

女性作為研究對象

受訪者大多不約而同地問：「我有什麼好研究的？」這種印象是非常深刻，而且是幾近惱人的。書中每一位研究者都親身經歷這樣的質疑。我們在近山地區進行訪談與相關考察的工作，摸索山區經濟生活與家庭勞動的問題，試圖描繪出貼近女性日常生活的面貌。然而，研究對象的特質與研究議題，往往會決定用什麼樣的研究工具與方法，以及在什麼樣的理論依據上立論。在這過程之中，我們必須更小心地去傾聽並謹慎地意識什麼是文字所能及，以及不能觸及的範疇。在這本論文集中，大部份的研究都面對了檔案與深度訪談二種不同研究方法所帶來的挑戰，我們用有限的文字：許多來自於官方文獻的節婦名冊、族譜、戶籍資料，以及口述訪談或深度訪談，進而爬梳客家女性的片面，更多地是透過她們的眼光發現客家社會與家庭的運作。女性作為一種研究對象與方法，或是說女性的視野，並不意味將女性放在父系繼嗣支配的角度來談女性的被支配性。從現實的日常生活來看，作為一個兒子或父親，同樣地有來自於整體社會無法抗拒的力量，賦予其既有的形象、角色與身份的期望等等。只不過是將研究者放在女性身上時，她們格外感到身處於研究之外的範疇，強烈地表達了身為局外人的「自覺」，認為知識是屬於男性的，而正是這部份是吸引我們從事研究著動力之一。

我們都希望能夠描述人在社會裡的能動性，這本書也是如此。人的可能性與不可能性是一體的兩面。如果我們相信個人是有其主動性的/能動的，那麼，我們得先勾勒出客觀環境與社會結構的制約力量，才能正確評估人主動性的可能性。布勞岱（Ferenand Braudel）提出一種日常生活的結構，是由人類身處的物質文明所限制的，此物質文明是由地理環境、生態資源與農業生產所決定的。（布勞岱

1992〔1979〕)人類社會依循其特有的地理條件，形成後天的文化模式，制約著人的日常生活。雖然，我們不在這裡討論物質文明、結構環境和文化模式之間在理論層面的關係，但是，反應在我們研究對象的是與之息息相關的臺灣近山社會史，是十八世紀以來海洋貿易與流動的人口、原住民與移民者在處理土地資源時的合作與競爭、帝國行政官僚移墾社會武裝組織等等，相互形塑了一個充滿競爭的、動態的商品化社會。在這過程中，客家社會像是一道無法停下來移墾集團，不斷地沿著山區從事最基層的農業拓荒與自然經濟資源開發的相關工作。從近山的藤與樟樹山林的墾闢、將荒圃馴服為水稻耕作與菜園兼重的農業型態，到茶園與果園等經濟作物的選擇等等，沿著臺灣山區形成一道環山的客家聚落。有意思的是，客家人往往主動或被政策動員，以再次移民從事沿山之拓荒與閩木的工作，並移居今天的宜蘭、花蓮與台東等地。也就是說，海洋性的商品經濟，促成山區的經濟開發，使得雙重性的稻作、菜園、養畜，以及山林產業的拓植必須同時併存，便也意味著勞動力密集地被需求。這種需求，形成了一種令人想不到的後果，女性從夫居的年齡不斷地降低到剛出生的女嬰。(Wolf and Chuang 1994) 家庭裡的性別分工往往是丈夫外出謀求各種生計、耕作、武裝、謀正職，兒子則是就學與功名等等面對社會爭取身分資源的潛在角色。在商品經濟擴張到近山社會時，女性成為家庭生存策略中最後被考量的成員，作為母親，她們得在家庭勞動以外的剩餘勞動力來支持家庭經濟，但身為女童，其情形則倍受威脅。從女性進入到婚姻與參與家庭勞動的過程中，可以看到她們對環境所作的妥協。一層一層的社會關係到社會實踐，放在整個族群政治生態關係來看時，我們發現，在家庭分工系統之中，女性在其中扮演著最具有彈性的底層力量。惟勞動能確保女性自身的行動價值感。

女性總是沒有聲音的。若從歷史學的角度，處理女性的議題，

大多只能從文獻材料來著手，但許多女性是沒有文字記載的，如果有話，也僅是反應特定的階層。在工作坊進行期間，我們嘗試用不同學科對話的方式，從不同的角度來呈現女性的生活以及女性日常生活的結構關係。正是因為如此，我們將客家/女性放在既有人群身份的框架下，從不同的角度來擴充它的內涵，並提供許多可供閱讀的細節，以期能逼近單篇論文或是單一角度所無法探究的相對整體之面貌。同時，也期能在不同的時間，不同的區域，甚至用不同的議題，將女性放在不同的場域，進行脈絡化的描述與分析。

在這本書中，我們收錄8篇單篇論文，時間跨越清治時期、日治以及當代，研究地點多集中於臺灣南北客家聚落較為集中的地區。在8篇文章中，前2篇文章處理與寡婦有關的議題。在傳統社會，寡婦是倍受注目的身份之一，因為代表官方價值的方志往往以褒揚節婦與烈女來檢視一個社會「文明」的程度。這2篇文章分別從不同角度來檢視節婦與寡婦在現實生活的生存策略。陳麗華以臺灣南部的六堆客家社會為主要研究地點，她指出節婦在移民社會出現，主要是維護丈夫/兒子份下的財產繼承權有關。在特別重視宗族蒸嘗組織的社會裡，女性往往會為守住喪夫在宗族蒸嘗財產裡的份額，以守節的方式將此份額傳給兒子。同時，她也指出南臺灣六堆社會，從開荒的武裝組織到文教型地方社會的過程中，節婦與科舉之士是一同出現在文獻之中的，說明的是文教社會必須創造符合儒家典型的身份作為行為的標竿。也就是說，節婦的形象與文本論述，必須還原到時空的脈絡來理解。同樣也是在處理寡婦議題，相對地，曾純純的文章從大量的族譜與口述訪談中相互比對，指出社會普遍對寡婦再嫁有二元性的看法，一即文字書寫裡的正統價值是寡婦宜守節，在另一方面則是民間對再嫁者產生模糊的同情感，或是不置可否。前者說明了重視文字的地方精英對理想社會的想像，背後與父系財產繼承的宗族意識型態有關，但口述訪談的經驗得出更清楚的